

南充电影工业职业学院

南电院发〔2024〕18号

关于印发《南充电影工业职业学院专业带头人及后备人选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处室：

《南充电影工业职业学院专业带头人及后备人选管理办法（试行）》已经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并经校理事会审定，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附件：南充电影工业职业学院专业带头人及后备人选
管理办法（试行）

南充电影工业职业学院

2024年3月12日



南充电影工业职业学院

2024年3月12日印发

附件

南充电影工业职业学院 专业带头人及后备人选管理办法（试行）

为充分发挥专业带头人在专业建设、教学研究、课程改革、产教融合和科教融汇等方面带头作用，努力构建一支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职业教育专业教学团队，提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水平，结合学校实际，特制订本办法。

一、配置标准

学校每个专业原则上配备一名校内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或一名校外兼职专业带头人。如校内专业带头人空缺，可按校内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条件设置 1 名后备人选进行培养。

二、遴选范围

校内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是校内在编在岗，从事教育教学工作的专职教师和双肩挑教师；校外兼职专业带头人是在本行业或专业领域的专家。

三、遴选条件

（一）校内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遴选条件

1. 基本条件

（1）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热爱祖国，热爱高等职业教育，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事业心强，治学严谨，教书育人，为人师表，师德师风高尚。

(2) 专业带头人人选应具有副高级职称及以上，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应为硕士学位或中级及以上职称，原则上年龄不超过 50 岁。

(3) 具有较强的组织管理能力和团队合作精神，具有带领本专业教学团队做好教研、教改、新课程开发及专业建设工作的能力。

(4) 具有扎实的专业基础和宽广的专业视野，能站在专业发展的前沿并掌握本专业及相关专业群的最新动态和发展趋势。对职业教育特点有较深刻的理解，熟悉本专业各教学环节，在教育教学改革、专业建设、课程建设、专业实践等方面成绩显著，能够引领本专业的建设和发展。

(5) 在产教融合方面勇于探索，积极实践，不断创新，成绩突出。

6. 教育教学效果优良，原则上系统讲授过 2 门以上主干课程，教学质量考核近 3 年有 1 次以上优秀。

2. 专业条件

近三年的业绩成果累计至少 2 项。

(1) 精品在线课程负责人、教学团队带头人或在本专业建设中起核心作用。

(2) 教师参加技能大赛或指导学生参加技能大赛中获得优秀成绩，获市级一等奖排名第一者或省部级奖项主要指导者（一等奖前三名、二等奖前二名、三等奖第一名）。

(3) 在科研教研项目做出成绩，主持校级科研教研项目（通过验收）或市级科研教研项目排名前三名，或省部级及以上排名前五。

(4) 在国内外学术刊物署第一作者发表有一定价值的学术论文，文科 3 篇及以上，理工科 2 篇及以上，艺术类专业公开发表高水平的艺术作品 5 件及以上，该作品参加省级及以上展览会、音乐会。

(5) 现担任教研室主任，对专业发展做出积极成绩。

(二) 校外兼职专业带头人遴选条件

1. 具备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热爱祖国，热爱高等职业教育，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事业心强，治学严谨，教书育人，为人师表，师德师风高尚。

2. 专业一致或相近，在本行业或专业领域内具备一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高级职业资格证书，或具有行业管理部门、行业协会等领导职务。

3. 具有 10 年以上相关专业的行业企业工作经历，具有较强的科技创新、科技服务和过硬的实践技能，积极参与校企合作，有较强的指导实践教学的能力。

4. 具备共同完成本专业发展规划、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及教学资源建设的能力。

四、遴选流程

（一）个人申报。申请人对照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的遴选条件，填写《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申请表》，并按照规定提交佐证材料，报二级学院（部）初审。

（二）二级学院提出推荐名单。二级学院（部）根据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的遴选条件，对申请人的材料和资格进行审核。在认真审阅材料和广泛听取师生意见的基础上，向学校教学质量控制办提出推荐名单，并报送推荐材料。

（三）学术委员会评审。由教学质量控制办牵头，人事处、教务处和科研处等相关部门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填写审核意见，提出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建议名单，并提交学术委员会评审。

（四）正式发文聘任。学术委员会评审通过的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建议名单报校长办公会审核，由学校理事会审定公示无异议后，确定为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并颁发聘任证书。

五、工作职责

（一）校内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工作职责

专业带头人（后备人）应完成专业带头人相应的工作职责。

1. 主持专业建设。负责专业调研、撰写调研报告，为专业建设提供决策依据；研究专业建设方向，确定专业特色；主持本专业建设方案和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并组织实施，带领团队组织省级以上重点项目的申报等。

2. 主持课程建设。负责审核课程标准修订，组织编写和审核选用教材等。

3. 配合二级学院（部）完成本专业校内外实训基地、实训室建设。负责组织本专业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实施及教师下企业锻炼和学生顶岗实习及毕业生的就业指导。

4. 引领团队建设。根据专业发展需要，提出专业教师队伍建设意见，做好本专业青年教师的传帮带工作，配合二级学院（部）做好本专业师资培养和引进计划。

5. 组织本专业教师积极开展教研科研活动。主动承接企业横向课题项目，为企业行业解决技术问题；积极参加或组织学术会议，了解并向师生介绍专业的发展及最新成果，开设技术讲座、举办示范课或公开课。

6. 全面履行教书育人职责。原则上完成规定的教学工作任务，每学年至少承担一门专业课教学任务，教学效果好。指导学生技能竞赛和各类专业实践活动。

7. 聘期内完成主要科研教改业绩。主持或主要参加（排前三名）精品课程建设 1 门；市级及以上科研项目 1 项；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2 篇，或在全国中文核心刊物公开发表专业论文 1 篇，或出版专著或统编教材 1 部，或作为主创人员创作艺术作品在国家级平台展（演）出，在省内专业领域内产生一定的影响力。

如专业带头人空缺，可由后备人选履行专业带头人的相关职责，并享受相应待遇。

（二）校外兼职专业带头人工作职责

1. 参加本专业教学团队，共同完成本专业发展规划、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等工作。
2. 调度行业（企业）资源，协助完成本专业技术领域职业岗位（群）调研、校外实训基地建设、学生顶岗实习、兼职教师聘请、教学资源建设等工作。
3. 协助本专业开展与行业（企业）合作的应用研究和技术开发。

六、管理方式与待遇

（一）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实行聘任制，聘期一般为三年，并由学校颁发聘书。

（二）专业带头人由学校和二级学院（部）共同管理。科研处（教学质量控制办）牵头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参与；二级院（部）是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管理的责任部门，要在政治思想、专业建设能力、教学能力和学术研究方面进行重点培养，要按照聘期目标，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并予以落实。

（三）对确定为专业带头人的教师，学校在推荐市及以上专家库专家和相关学术团体的会员、学习培训、学术交流等方面予以优先考虑。

（四）专业带头人调离学校或退休及其他原因不能履行专业带头人的职责时，其资格自行取消并终止有关待遇。

(五) 专业带头人在聘期内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学校取消其带头人资格，停止相应待遇。

1. 受到党纪、政纪和法律处分者。
2. 治学态度不严谨，学术上弄虚作假者。
3. 本职工作完成较差，年度考核不合格者。
4. 因本人责任，给学校造成名誉上或经济上重大损失者。
5. 申报材料弄虚作假，聘期内经人检举，由相关部门查实者。

(六) 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专项待遇。

一是校内专业带头人，经年终考核后按照 600-800 元/月标准给予专项补贴，其中，一等 800 元/月、二等 700 元/月、三等 600 元/月、四等酌情扣减发放，年终考核后每年按 10 个月计发。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按校内专业带头人专项待遇 80%计发，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负责 2 个及以上专业，则对应的专项补贴按 150%计发，教研室主任兼任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则对应的专项待遇按 70%计发。

二是联办的二级学院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的专项待遇，由联办方负责预算和列支。

三是校外兼职专业带头人完成工作目标且考核合格，在聘期内专项补贴按 1000 元/月发放，每年共计 10 个月。

七、考核与评价

(一) 获得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资格后须填写《南充电

影工业职业学院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目标管理责任书》，明确三年内的责任和目标。

（二）建立定期考评制度。学校对专业带头人每年度考核一次，每三年全面考核一次，考核工作依据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的职责和工作实际，以及《责任书》中责任目标的总体实现情况，见附件2考核登记表和附件3考核指标进行考核。对通过考核者，按照年度与聘期考核1、2、3等级计发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专项补贴；对未通过考核者，学校将取消其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资格，酌情扣发当年专项补贴。

（三）校内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的考核，参照校内专业带头人的考核与评价标准执行。

八、其他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科研处（教学质量控制办）负责解释。

- 附件：1. 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申报表
2. 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考核登记表
3. 校内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考核指标
4. 校外兼职专业带头人考核指标

附件 1

南充电影工业职业学院

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申报表

申报类别: 校内专业带头人 ☐

校内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

校外兼职专业带头人 ☐

姓 名: _____

专 业: _____

二级学院: _____

2024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一、本表用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填写，也可直接打印，不要以剪贴代填。字迹要求清楚、工整。

二、由本人填写，所在部门负责审定。所填内容必须真实有效。

三、所有业绩成果均填写聘期内所取得的成果。

四、如表格篇幅不够，可另附纸，但不要改变表格原有格式。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所获证书名称	
技术职称		获得时间			外语语种和水平		
最后学历		毕业学校			从事本专业教学、科研工作年限		年
最后学位		所学专业					
近三年主持校级以上教研教改课题名称及项目数			在企业指导学生实习或解决企业技术问题	指导实习时间(半年以上)			
				为企业解决技术问题(项)			
学习及进修经历							
工作经历(时间、单位、工作岗位)							
独立系统讲授的专业主干课程							
近3年教学工作情况	项目	(-) 学年		(-) 学年		(-) 学年	
		() 学期	() 学期	() 学期	() 学期	() 学期	() 学期
	教学工作量(共 课时)						
	教学质量评价(满意率)						
教科研工作情况		发表论文					
		题目	发表时间	发表刊物	第几作者	刊物级别	
		教科研课题					
		项目名称	起止时间	主持(参与)	项目级别	获奖情况	

	教材（著作）				
	教材名称	出版时间	出版社	主(参)编	完成字数
获奖情况					
本人总结 （近三年来的政治思想表现，教学、科研等工作的能力、成绩及履行职责情况等）					
所在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科研处 意见	科研处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教务处 意见	教务处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人事处意见	人事处负责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学校 审批 意见	分管院长签字： 年 月 日

注：1、本表各栏不够可另附页；2、需要提供的证书复印件及其他材料复印件：
教师资格证书、专业技术职务证书、校级以上课题证明材料、教学单位证明在企业指
导实习情况或企业提供的解决技术问题的证明材料、论文、教材、专利等材料。

附件 2

南充电影工业职业学院

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考核登记表

考核时段：_____

姓 名：_____

专 业：_____

二级学院：_____

2024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一、本表用黑色钢笔或签字笔填写，也可直接打印，不要以剪贴代填。字迹要求清楚、工整。

二、由本人填写，所在部门负责审定。所填内容必须真实有效。

三、所有业绩成果均填写聘期内所取得的成果。

四、如表格篇幅不够，可另附纸，但不要改变表格原有格式。

一、聘期内工作情况简述

聘期 工作 总结	(可另附页)
承担 教学 工作 情况	(可另附页)
课程 专业 建设 发展 情况	(可另附页)

二、考核意见

教学 学院部 意见	(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科研 处意见	(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教务 处意见	(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人事 处意见	(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学 校 意 见	(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备 注	

附件 3

校内专业带头人（后备人选）考核指标

指标		评价标准	单项分值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一、专业建设 (20 分)	1.1 专业调研	1. 撰写调研报告,为专业建设提供决策依据。	5	
	1.2 专业特色	研究专业建设方向,确定专业特色。	5	
	1.3 专业建设方案	1.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订并组织实施。	5	
		2. 带领团队组织省级以上重点项目的申报等。	5	
二、课程建设 (10 分)	2.1 课程标准制修订	1. 负责审核课程标准修订。	5	
	2.2 教材建设	2. 组织编写和审核选用教材。	5	
三、实践体系建设 (15 分)	3.1 实践条件建设	1. 主要参与完成本专业校内外实训基地、实训室建设。	5	
	3.2 实践环节组织实施	1. 负责组织本专业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实施。	4	
		2. 负责组织本专业教师下企业锻炼。	3	
		3. 组织学生顶岗实习及毕业生的就业指导。	3	
四、团队建设 (15 分)	4.1 师资队伍建设规划	1. 提出专业教师队伍建设意见。	5	
	4.2 教师发展	1. 做好本专业青年教师的传帮带工作。	5	
		2. 做好本专业师资培养和引进计划。	5	
五、学术活动 (10 分)	5.1 横向课题	1. 主动承接企业横向课题项目且到账经费 3 万元及以上,为企业行业解决技术问题。	3	
	5.2 召开学术会议	1. 积极组织学术会议,向师生介绍专业的发展及最新成果,开设学术讲座,每年不少于 2 次。	3	

	5.3 举办示范课	1. 举办示范课或公开课。	4	
六、教书育人 (15 分)	6.1 完成教学任务	1. 完成规定的教学工作任务，每学年至少承担一门专业课教学任务，教学效果好。	8	
	6.2 技能竞赛	1. 指导学生技能竞赛获市级及以上奖项。	4	
		2. 指导各类专业实践活动，效果好。	3	
七、教研科研 业绩 (15 分) ——聘期内	7.1 精品课程建设	1. 主持或主要参加 (排前三名) 精品课程建设 1 门 (校级 2 分、市级 3 分、省级及以上 5 分)。	5	
	7.2 科研项目	1. 主持或主要参加 (排前三名) 科研项目 1 项 (校级 2 分、市级 3 分、省级及以上 5 分)。	5	
	7.3 论文与艺术作品	1. 公开发表学术论文 2 篇，或中文核心论文 1 篇，或出版教材 1 部，或主创艺术作品在省级及以上平台展 (演) 出且在省内专业领域内产生一定的影响力。	5	

考核等级：1 等 (100-90 分)、2 等 (89-75 分)、3 等 (74-60 分)、4 等 (59-0 分)

附件 4

校外兼职专业带头人考核指标

指标		评价标准	单项分值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一、专业教学团队建设 (30 分)	1.1 专业发展规划	1. 与专业教学团队，共同完成本专业发展规划。	15	
	1.2 人培方案	1. 与专业教学团队，共同完成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修)订。	15	
二、调度资源 (40 分)	2.1 专业市场调研	1. 协助完成本专业技术领域职业岗位(群)调研。	10	
	2.2 校外实训基地建设	1. 协助完成本专业校外实训基地建设。	5	
		2. 协助完成本专业学生顶岗实习。	5	
	2.3 兼职教师	1. 协助完成本专业兼职教师聘请。	10	
	2.4 教学资源建设	1. 协助完成本专业教学资源建设。	10	
三、技术服务 (30 分)	3.1 应用研究	1. 协助本专业开展与行业(企业)合作的应用研究。	15	
	3.2 技术开发	1. 协助本专业开展与行业(企业)合作的技术开发。	15	